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15-063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4），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董事长丛强滋先生，董事、总经理宋森先生，监事会主席邱林先生，监事丛培诚先生、袁勇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荣波先生，副总经理孙玮女士、徐海霞女士、许志强先生、姜天信先生、张永胜先生，总工程师王春涛先生，承诺如近期公司股价下跌低于公司2015年拟非公开发行定增价格11.42元/股，上述人员自2015年7月9日起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在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合计增持市值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

2015年8月26日，公司收到上述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二级市场增持了公司股份的通知，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一、 本次增持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日期	增持股数 (股)	增持均价 (元)	增持股票总金额(万元)
丛强滋	2015年8月25日	498,650	11.299	563.42
邱林	2015年8月25日	100,000	11.22	112.20
宋森	2015年8月25日	100,000	11.23	112.30
孙玮	2015年8月25日	53,000	11.243	59.59
张永胜	2015年8月25日	53,000	11.299	59.88
王春涛	2015年8月25日	53,000	11.30	59.89

二、 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前		增持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从强滋	23,350,956	3.89%	23,849,606	3.97%
邱林	2,698,500	0.45%	2,798,500	0.47%
宋森	264,000	0.04%	364,000	0.06%
孙玮	552,308	0.09%	605,308	0.10%
张永胜	340,408	0.06%	393,408	0.07%
王春涛	204,000	0.03%	257,000	0.04%

三、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 2、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的股票进行管理，并督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
-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 4、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本公司股份。
- 5、公司将继续关注增持人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7日